

書香處處

香港三業福音團契。《我要回家》



小果子的母親 (自由女傳道，香港)

「原來人的盡頭就是神工作的開始！」

六年前，實習教會有位姊妹的親友愛賭錢，故我買了這本賭海重生的見證《我要回家》借給那姊妹一看。最近自己重新拿出來翻閱，真感到這本書值得一看再看。

書中記錄了十個賭徒的故事，他們的共通點就是「被賭魔所困，在賭罪和混沌的人生中失去家園，在谷底中生出一渴求——要回家。」在摸索回家的途中，他們被引導到悔改的路上，經歷主的寬恕和接納，生命從此變得不一樣了。

透過這十個活生生的故事，我們可以看到原來賭錢的誘力好大，曾是女賭徒的秀蘭說：「賭時，可以自己話事，完全享受一種掌控感。而且我不習慣對人講自己的事，在賭場就可以避開社交，無須向人交代。」而遠在愛爾蘭的 Alex 就常跟自己說：「今晚贏了就走！」但事實卻是贏了就不捨得放，輸了又不服，就不停地賭下去。

如何面對這些害己又害人的賭徒呢？只有福音才是他們回家的出路，因為若靠人的力量，他們即使暫時戒了賭癮，但又會有機會翻賭，故只能靠神。就像阿通所說的：「信仰是我戒賭的支柱。神釋放了我的罪。賭博不過是罪的其中一種，犬馬聲色，一旦再接觸，人就容易返回原來的面貌。神的恩典，聖經的話語幫我從罪中釋放出來。」

身為賭徒的家人，又可以如何做呢？要跟他們劃清界線是十分有必要的，千萬不要代他們還賭債，不然只是讓自己也變成問題家人，也跟着陷在其中。因為若沒有帶他們回神的家中，有多少錢財也不夠那些賭徒揮霍的。可能有弟兄姊妹說，這豈不是不愛家人嗎？我們必須知道我們所認識的神是愛與公義的神，一味

地講愛而無管教的話，其實只是一種溺愛，只會令賭徒陷入更大的賭債深淵。況且他們只有走到盡頭才懂得回頭啊！

又有弟兄姊妹會問，那我們只要為家人禱告，求神的幫助不就行嗎？何須找人來幫忙呢？這是否不屬靈呢？其實出版《我要回家》的工業福音團契就是基督教的組織，而在我們荃灣的宣道會基蔭堂也有做戒賭的工作，他們都是用福音來戒賭，是神感動他們看到不少基層的家庭因賭錢而弄至家破人亡，他們才開始了幫助問題賭徒的事工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真的需要注意不要患上屬靈的偏食症，以為只要禱告而不行動才算是真正的屬靈。其實我們是有禱告，也有行動，像雅各書二章中，神吩咐我們有信心，也要有行為。舉個常見的例子，就像遇到住房問題，我們也會去申請公屋，我們既會為此禱告，也會去拿申請表格，為什麼我們在找基督教組織幫助家人方面，卻是那麼地卻步呢？

本文由作者供稿，謹此致謝。

《環球華人宣教學期刊》第廿四期，2011 年4月。